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43 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215 号）同意，2016 年 8 月 10 日，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3.26 元，共计募集资金 581,500,000.00 元，扣除证券承销费人民币 47,030,700.00 元，余额人民币 534,469,300.00 元，包括待支付发行费用 17,940,000.00 元和募集资金净额 516,529,300.00 元。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划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立的 110902562710902 账号内，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6]第 01500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26,441.06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1,000.11 万元。使用情况如下：

1、本年度支付发行手续费使用募集资金 1,023.08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57.08 万元；

2、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5,417.98 万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39,243.03 万元；

另外募集资金专户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明细如下：

1、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320.65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540.44 万元；

2、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0.31 万元，累计手续费支出 0.39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2,986.8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定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执行。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坛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合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甲方）、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格易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格易”）（乙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明珠支行（丙方）、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丁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实行统一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使用，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公司保荐人，接受保荐人代表的监督，保证了三方及四方协议的严格执行。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2017.12.31 余额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明珠支行	1302011129 100034501	5,507.61	活期存款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24200000 0239429	18,185,677.82	活期存款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坛支行	1105016250 0000000153	32,799.33	活期存款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9025627 10902	111,644,662.88	活期存款
合计			129,868,647.6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2017 年相关投资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	理财产品	理财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公告编号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坛支行	“乾元”北京区域定制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按周开放型）	2017 年 03 月 01 日	6,000.00	2017 年 03 月 29 日	6,000.00	9.44	2017-015
		“乾元”北京区域定制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按周开放型）	2017 年 7 月 12 日	1,000.00	2017 年 8 月 23 日	1,000.00	2.92	2017-057
		“乾元”北京区域定制资产	2017 年 7 月 12 日	3,500.00	2017 年 10 月 9 日	3,500.00	25.03	2017-057

		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按周开放型)						
		“乾元”北京区域定制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按周开放型)	2017年10月18日	2,000.00	2017年12月25日	2,000.00	10.36	2017-099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17年10月19日	13,000.00	2017年11月20日	13,000.00	38.75	2017-099
			2017年11月21日	13,000.00	2017年12月25日	13,000.00	43.59	2017-117
合计				38,500.00		38,500.00	130.0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以上全部理财产品均赎回。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者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12月16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格易，实施地点由北京市海淀区相应变更为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就前述变更事项签署《四方监管协议》，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全部余额对合肥格易进行增资，并已完成该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签章页）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446.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41.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000.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NAND 闪存技术开发、应用及产业化项目			20,358.52	15,446.94	6,368.50	9,466.62	-5,980.32	61.28	2018年12月	0	不适用	否
NOR 闪存技术及产品改造项目			16,018.17	11,586.22	9,659.04	16,176.74	4,590.5	139.62	2017年12月	0	不适用	否
基于ARM Cortex-M 系列32位通用MCU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995.47	8,414.56	6,425.18	10,302.88	1,888.3	122.44	2018年12月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280.77	3,280.77	2965.26	3296.79	16.0	100.49	2017年12月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51,652.93	38,728.49	25,417.98	39,243.03	514.5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3,266.62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106]01500110号)予以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9月19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于2017年7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8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12,986.86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2,446.82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导致募集资金净额增加540.04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研发中心建设大楼计划投资1.2亿元,使用募集资金3,297万元,其他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预计2018年4月达到可使用状态。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NOR闪存技术及产品改造项目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研发项目也基本完成,技术指标也达到预期。								